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3609)

公司地址：台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七路 20 號  
電 話：(04)3500-9325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50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3
	(八) 質押之資產	43 ~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	其他	44 ~ 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0
(十四)	部門資訊	50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附註六(五)
	短期借款	明細表五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	明細表七
	推銷費用	明細表八
	管理費用	明細表九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
	其他利益與損失	附註六(十八)
	財務成本	附註六(十九)
		附註六(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六(二十一)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742 號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

#####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收入認列。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電子零組件及照明設備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並以外

銷為主。該公司接單後由大陸子公司生產及出貨，並於出貨時認列銷貨收入，每月月底彙整未達收入認列條件之銷貨，予以評估調整銷貨收入。

由於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部份外銷之交易條件係以貨物裝船後才視為移轉控制權，始認列收入。在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是否符合貨物控制權移轉之條件，將受報關程序及貨運公司理貨之完成速度而影響，因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較多人工控制，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故本會計師將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之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與評估，以評估管理階層管控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2. 驗證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於正確之期間認列，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

#####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及備抵評價損失相關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五(二)及六(四)。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針對超過特定期間庫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因該類存貨之評價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考量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因其對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威森珠海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檢視威森珠海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至相關進銷貨文件及其帳載記錄，並執行報表計算之正確性以評估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4. 驗證威森珠海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

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會計師

王玉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6 日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9,707	29	\$ 126,549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	-	-	110,741	1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	-	11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1,369	2	17,49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63,420	11	76,034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2,930	1	1,89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	-	24,077	4
130X	存貨	六(四)	834	-	41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38	-	1,551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39,098</u>	<u>43</u>	<u>358,876</u>	<u>52</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54,654	28	153,404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37,267	24	144,371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976	-	931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5,978	1	6,29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2,166	4	23,702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14	-	1,635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22,855</u>	<u>57</u>	<u>330,341</u>	<u>48</u>
1XXX	<b>資產總計</b>		<u>\$ 561,953</u>	<u>100</u>	<u>\$ 689,217</u>	<u>100</u>

(續次頁)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0,566	2	\$	116,219	17
2170	應付帳款			982	-		1,292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6,390	3		13,714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8,302	3		15,197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798	-		43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5,961	1		6,27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05	-		93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28	1		3,603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55,332</u>	<u>10</u>		<u>157,677</u>	<u>23</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579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279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二)		9,014	2		37,367	5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0,872</u>	<u>2</u>		<u>37,367</u>	<u>5</u>
2XXX	<b>負債總計</b>			<u>66,204</u>	<u>12</u>		<u>195,044</u>	<u>28</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306,794	55		303,394	44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88,485	33		187,193	27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3,759	1		3,67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033	4		20,27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	5,922)	( 1)		4,848	1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22,400)	( 4)	(	25,207)	( 4)
3XXX	<b>權益總計</b>			<u>495,749</u>	<u>88</u>		<u>494,173</u>	<u>72</u>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561,953</u>	<u>100</u>	\$	<u>689,217</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懷原



經理人：戴偉衡



會計主管：林松均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二)	\$ 242,794	100	\$ 319,5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170,364)	(70)	(230,444)	(72)		
5900 營業毛利		72,430	30	89,112	28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5,440	2	(2,582)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7,870	32	86,530	2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21,751)	(9)	(22,222)	(7)		
6200 管理費用		(53,657)	(22)	(41,993)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806)	(12)	(30,847)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4,214)	(43)	(95,062)	(30)		
6900 營業損失		(26,344)	(11)	(8,532)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010	1	5,848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32,756	13	4,25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3,084)	(1)	(7,247)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054)	-	(1,44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7,698)	(3)	8,02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930	10	9,431	3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2,414)	(1)	899	-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509)	(1)	(10)	-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5,923)	(2)	\$ 889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509	1	(\$ 6,165)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702)	-	1,233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807	1	(4,93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807	1	(\$ 4,93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16)	(1)	(\$ 4,043)	(1)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本期淨利		(\$ 0.19)		\$ 0.03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本期淨利		(\$ 0.19)		\$ 0.0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懷原



經理人：戴偉衡



會計主管：林松均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盈	餘		
<u>108 年度</u>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3,394	\$ 175,379	\$ 10,881	\$ 1,830	\$ 1,481	\$ 11,352	\$ 30,241	(\$ 20,275)	\$ 514,283	
108 年度 稅後淨利	-	-	-	-	-	-	889	-	889	
108 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4,932)	( 4,9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889	( 4,932)	( 4,04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189	-	( 2,189)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8,923	( 8,923)	-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	( 15,170)	-	( 15,170)	
員工認股權調整數	-	-	( 897)	-	-	-	-	-	( 897)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03,394	\$ 175,379	\$ 9,984	\$ 1,830	\$ 3,670	\$ 20,275	\$ 4,848	(\$ 25,207)	\$ 494,173	
<u>109 年度</u>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3,394	\$ 175,379	\$ 9,984	\$ 1,830	\$ 3,670	\$ 20,275	\$ 4,848	(\$ 25,207)	\$ 494,173	
109 年度 稅後淨利	-	-	-	-	-	-	( 5,923)	-	( 5,923)	
109 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807	2,8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923)	2,807	( 3,11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89	-	( 89)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七)	-	-	-	-	-	4,758	( 4,758)	-	-	
員工認股權	3,400	2,783	( 2,149)	658	-	-	-	-	4,692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06,794	\$ 178,162	\$ 7,835	\$ 2,488	\$ 3,759	\$ 25,033	(\$ 5,922)	(\$ 22,400)	\$ 495,74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懷原



經理人：戴偉衡



會計主管：林松均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2,414)	\$ 89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三)	8,547	10,46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2,461	3,29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054	1,445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3,010 )	( 5,848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7,698	( 8,022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六(二十一)	( 361 )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814	950
保固費用提列(迴轉)數	六(十四)	1,068	( 55 )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銷貨毛利		( 5,440 )	2,582
未實現兌換損益		( 9,406 )	( 5,844 )
員工認股權調整數		-	( 89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12	( 112 )
應收帳款		6,186	80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2,614	1,310
其他應收款		( 1,762 )	( 1,093 )
存貨		( 417 )	2,779
其他流動資產		2,483	1,6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 631 )
應付帳款		( 310 )	( 2,662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76	( 9,345 )
其他應付款		3,149	( 6,491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61	( 1,926 )
負債準備-流動		( 1,386 )	( 3,183 )
其他流動負債		( 1,975 )	2,81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5,069 )	5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327 )	( 16,570 )
收取之利息		3,739	5,363
收取之股利		-	27,369
支付之利息		( 1,097 )	( 1,456 )
支付之所得稅		( 3,866 )	( 3,42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3,551 )	11,282

(續次頁)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數	六(二)	\$ 110,741	(\$ 110,74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4,077	( 24,07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 332)	( 241)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436	-
無形資產增加數		( 3,030)	( 1,75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2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2,713	( 136,80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舉借數	六(二十八)	160,527	176,728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八)	( 266,299)	( 178,60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15,170)
租賃本金償還		( 1,109)	( 2,021)
行使員工認股權	六(十三)	4,69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02,189)	( 19,06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185	4,2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158	( 140,3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6,549	266,8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9,707	\$ 126,54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懷原



經理人：戴偉衡



會計主管：林松均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91 年 4 月 22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經歷增資後，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實收資本額為\$306,794，分為 30,67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批發及零售、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照明設備製造與國際貿易暨服務收入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

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與建築	5 ~ 50 年
機器設備	5 ~ 7 年
辦公設備	5 ~ 6 年
租賃改良	3 ~ 6 年
其他設備	3 ~ 6 年

####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

#### (十五) 無形資產

##### 1. 商標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

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一)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產生之或有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 (二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

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照明設備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做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為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之子公司威森珠海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之子公司威森珠海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99	\$ 514
活期存款	152,008	27,337
定期存款	7,000	98,698
	<u>\$ 159,707</u>	<u>\$ 126,54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u>\$ -</u>	<u>\$ 110,741</u>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u>	<u>\$ 112</u>
應收帳款	\$ 12,774	\$ 18,903
減：備抵損失	(1,405)	(1,405)
	<u>\$ 11,369</u>	<u>\$ 17,498</u>

1.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0,702	\$ -	\$ 17,428	\$ 112
30天內	443	-	70	-
31-90天	-	-	-	-
91-180天	224	-	-	-
181天以上	1,405	-	1,405	-
	<u>\$ 12,774</u>	<u>\$ -</u>	<u>\$ 18,903</u>	<u>\$ 11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19,543。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

收票據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0 及\$112；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1,369 及\$17,498。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57	(\$ 272)	\$ 185
製成品	1,170	( 521)	649
合計	<u>\$ 1,627</u>	<u>(\$ 793)</u>	<u>\$ 834</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14	(\$ 345)	\$ 69
製成品	868	( 520)	348
合計	<u>\$ 1,282</u>	<u>(\$ 865)</u>	<u>\$ 417</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0,427	\$ 230,553
存貨回升利益	( 72)	( 109)
製成品報廢	9	-
	<u>\$ 170,364</u>	<u>\$ 230,444</u>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處分部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 91,217	\$ 88,779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註)	63,437	64,625
	<u>\$ 154,654</u>	<u>\$ 153,404</u>

註：原名為東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11月18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有關採用權益法投資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份額，係依該等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其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 5,224)	\$ 5,994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2,474)	2,028
	<u>(\$ 7,698)</u>	<u>\$ 8,022</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12月31日				
	<u>期初餘額</u>	<u>增添金額</u>	<u>處分金額</u>	<u>移轉金額</u>	<u>期末餘額</u>
成本					
土地	\$ 34,485	\$ -	\$ -	\$ -	\$ 34,485
房屋及建築	200,188	150	-	-	200,338
機器設備	31,504	-	( 239)	-	31,265
辦公設備	12,434	181	( 8)	-	12,607
其他設備	2,344	-	-	-	2,344
租賃改良	-	-	-	-	-
成本小計	<u>\$ 280,955</u>	<u>\$ 331</u>	<u>(\$ 247)</u>	<u>\$ -</u>	<u>\$ 281,039</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93,179)	(\$ 6,284)	\$ -	\$ -	(\$ 99,463)
機器設備	( 29,505)	( 788)	239	-	( 30,054)
辦公設備	( 11,583)	( 341)	8	-	( 11,916)
其他設備	( 2,317)	( 22)	-	-	( 2,339)
租賃改良	-	-	-	-	-
累計折舊小計	<u>(\$ 136,584)</u>	<u>(\$ 7,435)</u>	<u>\$ 247</u>	<u>\$ -</u>	<u>(\$ 143,772)</u>
合計	<u>\$ 144,371</u>				<u>\$ 137,267</u>

	108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增添金額	處分金額	移轉金額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34,485	\$ -	\$ -	\$ -	\$ 34,485
房屋及建築	199,935	253	-	-	200,188
機器設備	31,504	-	-	-	31,504
辦公設備	12,763	-	( 329)	-	12,434
其他設備	2,344	-	-	-	2,344
租賃改良	69	-	( 69)	-	-
成本小計	<u>\$ 281,100</u>	<u>\$ 253</u>	<u>(\$ 398)</u>	<u>\$ -</u>	<u>\$ 280,955</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85,995)	(\$ 7,184)	\$ -	\$ -	(\$ 93,179)
機器設備	( 28,669)	( 836)	-	-	( 29,505)
辦公設備	( 11,554)	( 358)	329	-	( 11,583)
其他設備	( 2,255)	( 62)	-	-	( 2,317)
租賃改良	( 69)	-	69	-	-
累計折舊小計	<u>(\$ 128,542)</u>	<u>(\$ 8,440)</u>	<u>\$ 398</u>	<u>\$ -</u>	<u>(\$ 136,584)</u>
合計	<u>\$ 152,558</u>				<u>\$ 144,371</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電梯，分別按 50 年及 15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公務車)	\$ 1,976	\$ 931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公務車)	\$ 1,112	\$ 2,026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與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157 及 \$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7	\$ 2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61	275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587 及 \$2,043。

(八)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主係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3,173 及 \$3,200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約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110年	\$ 3,200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814 及 \$950，累計減損相關明細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累計減損 無形資產	\$ 7,647	\$ 6,83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依據無形資產未來使用價值計算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者予以認列資產減損損失計分別為\$814 及\$950。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 -	\$ 100,000
信用借款	10,566	16,219
	<u>\$ 10,566</u>	<u>\$ 116,219</u>
利率區間	<u>0.79%</u>	<u>0.70%~1.2%</u>

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037 及\$1,423。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743	\$ 10,295
應付勞務費	5,586	750
應付設備款	11	1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	100
其他	2,962	4,040
	<u>\$ 18,302</u>	<u>\$ 15,197</u>

(十二)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650 及\$2,405。

(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離職率	離職率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2.5.10	1,250仟單位	7年	2~5年之服務	0.00%	2.5%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108年度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履約價格(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90	\$ 13.80	490	\$ 14.2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340)	13.80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150)	13.80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490	14.2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490	-

3.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履約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時間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 14.20	0.36年

(十四) 負債準備-流動

	保固負債準備	
	109年	108年
1月1日餘額	\$ 6,279	\$ 9,517
本期提列之金額	821	645
本期使用之金額	( 1,139)	( 3,883)
12月31日餘額	\$ 5,961	\$ 6,279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為電子式安定器、LED 驅動器及電子式變壓器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五) 股本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分為 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06,79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9年	108年
1月1日	30,339	30,339
員工執行認股權	340	-
12月31日	30,679	30,339

####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連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
2.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本公司未來發展、資本支出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慮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且不高於百分之九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應就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股利 0.5 元，股利合計 \$15,170。本次盈餘分派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8,923。

6. 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4,758。
7. 本公司 109 年度為待彌補虧損，業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以下空白)

### (十八)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銷售電器、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與國際貿易等業務。

####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9年度	東林				合計
	歐洲	亞洲	美洲	其它	
部門收入	\$ 131,628	\$ 98,493	\$ 9,218	\$ 3,455	\$ 242,794
內部部門交易收入	( 131,475)	( 24,290)	-	-	( 155,765)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53</u>	<u>\$ 74,203</u>	<u>\$ 9,218</u>	<u>\$ 3,455</u>	<u>\$ 87,029</u>

108年度	東林				合計
	歐洲	亞洲	美洲	其它	
部門收入	\$ 157,820	\$ 132,231	\$ 25,242	\$ 4,263	\$ 319,556
內部部門交易收入	( 152,075)	( 27,189)	-	-	( 179,264)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5,745</u>	<u>\$ 105,042</u>	<u>\$ 25,242</u>	<u>\$ 4,263</u>	<u>\$ 140,292</u>

#### 3. 合約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預收貨款係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u>\$ 942</u>	<u>\$ 2,318</u>	<u>\$ 483</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2,318	\$ 483

(以下空白)

(十九) 利息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2,113	\$ 5,749
其他利息收入	897	99
	<u>\$ 3,010</u>	<u>\$ 5,848</u>

(二十)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其他非流動負債轉列其他收入	\$ 27,862	\$ -
租金收入	3,173	3,200
其他收入－其他	1,721	1,053
	<u>\$ 32,756</u>	<u>\$ 4,253</u>

其他非流動負債轉列其他收入請詳附註七(二)

(二十一) 其他利益與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631)	( 6,253)
減損損失	( 814)	( 95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361	-
其他損失	-	( 44)
	<u>(\$ 3,084)</u>	<u>(\$ 7,247)</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037	\$ 1,423
租賃負債	17	22
	<u>\$ 1,054</u>	<u>\$ 1,445</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9年度</u>		
	<u>屬營業成本者</u>	<u>屬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	\$ 61,111	\$ 61,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	7,435	7,43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112	1,11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2,461	2,461
	<u>\$ -</u>	<u>\$ 72,119</u>	<u>\$ 72,119</u>

	108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60,754	\$ 60,7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	8,440	8,44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2,026	2,02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299	3,299
	<u>\$ -</u>	<u>\$ 74,519</u>	<u>\$ 74,519</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	\$ 50,210	\$ 50,210
勞健保費用	-	4,462	4,462
退休金費用	-	2,650	2,650
董事酬金	-	1,388	1,388
其他用人費用	-	2,401	2,401
	<u>\$ -</u>	<u>\$ 61,111</u>	<u>\$ 61,111</u>

	108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	\$ 50,027	\$ 50,027
勞健保費用	-	4,754	4,754
退休金費用	-	2,405	2,405
董事酬金	-	1,084	1,084
其他用人費用	-	2,484	2,484
	<u>\$ -</u>	<u>\$ 60,754</u>	<u>\$ 60,754</u>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75 人及 8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2.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90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 / 『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06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 / 『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52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 / 『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676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 / 『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

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8%，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6. 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故未有監察人。
7.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包括董事報酬、車馬費、董事酬勞。董事報酬係參考同業水準，車馬費依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董事酬勞方面，係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並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送董事會決議，再提報股東會。個別董事則依據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業界水準，依「董事酬勞分配及報酬管理辦法」列為個別薪資報酬的分派比例基礎計算，分派結果提送薪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後支付。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員工認股權憑證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考同業對於同等職位之水準及「考績管理辦法」評核個別之績效，並將評核結果依員工考核之考績等第列為薪資報酬的計算基礎，經理人之酬金另送交薪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
8.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8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2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9 年度產生虧損，故暫不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五)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所得稅	\$ -	\$ 1,69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6,577	1,433
當期所得稅總額	6,577	3,12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068)	(3,114)
所得稅費用	\$ 3,509	\$ 10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702)	\$ 1,233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83)	\$ 18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	3,901)	( 1,604)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316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6,577	1,433
所得稅費用	<u>\$ 3,509</u>	<u>\$ 10</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259	(\$ 1,088)	\$ -	\$ 2,171
未實現存貨呆滯損失	173	( 14)	-	159
課稅損失	7,647	-	-	7,6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793	-	( 702)	8,0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02	( 1,302)	-	-
其他	2,528	1,570	-	4,098
合計	<u>\$ 23,702</u>	<u>(\$ 834)</u>	<u>(\$ 702)</u>	<u>\$ 22,1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79)	\$ -	(\$ 579)
合計	<u>\$ -</u>	<u>(\$ 579)</u>	<u>\$ -</u>	<u>(\$ 579)</u>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743	\$ 516	\$ -	\$ 3,259
未實現存貨呆滯損失	195	( 22)	-	173
課稅損失	5,553	2,094	-	7,6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560	-	1,233	8,793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302	-	1,302
其他	3,441	( 913)	-	2,528
合計	<u>\$ 19,492</u>	<u>\$ 2,977</u>	<u>\$ 1,233</u>	<u>\$ 23,70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37)	\$ 137	\$ -	\$ -
合計	<u>(\$ 137)</u>	<u>\$ 137</u>	<u>\$ -</u>	<u>\$ -</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9	預計申報數	\$ 37,302	\$ 37,302	119
107	申報數	\$ 14,822	\$ 14,822	117
104	核定數	\$ 13,029	\$ 13,029	114
103	核定數	\$ 32,213	\$ 32,213	113
102	核定數	\$ 38,730	\$ 498	112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7	申報數	\$ 14,822	\$ 14,822	117
104	核定數	\$ 13,029	\$ 13,029	114
103	核定數	\$ 32,213	\$ 32,213	113
102	核定數	\$ 54,676	\$ 23,129	112
101	核定數	\$ 6,695	\$ -	11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投資 CHUAN WEI 係以該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作永久性投資而不予分配，其虧損亦不予彌補，故相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並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16,275 及 \$16,837。

(二十六) 每股(虧損)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利	(\$ 5,923)	30,588	(\$ 0.19)
<u>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5,923)	30,5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923)	30,588	(\$ 0.19)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889	30,339	\$ 0.03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889	30,33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21	
員工酬勞	-	35	
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89	30,495	\$ 0.03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1	\$ 25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2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1)	( 12)
本期支付現金	\$ 332	\$ 241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存入保證金</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09年1月1日	\$ 116,219	\$ 647	\$ 116,86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05,772)	-	( 105,7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9	-	119
109年12月31日	<u>\$ 10,566</u>	<u>\$ 647</u>	<u>\$ 11,213</u>

  

	<u>短期借款</u>	<u>存入保證金</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08年1月1日	\$ 118,054	\$ 647	\$ 118,70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835)	-	( 1,835)
108年12月31日	<u>\$ 116,219</u>	<u>\$ 647</u>	<u>\$ 116,86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與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映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映興)	其他關係人(註)
映興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映興)	其他關係人(註)
明宜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明宜)	其他關係人(註)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中山泰騰)	其他關係人(註)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中山湯石)	其他關係人(註)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珠海威森)	子公司
HEP GmbH	子公司

註：因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董事改選，前任董事會成員當然解任，故自是日起，該關係人與其母公司、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銷售：		
HEP GmbH	\$ 131,475	\$ 152,075
珠海威森	7,176	4,947
其他關係人	8,445	4,545
服務收入：		
珠海威森	17,113	22,243
	<u>\$ 164,209</u>	<u>\$ 183,810</u>

(1)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至於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30 天~60 天以電匯收款。一般國外客戶之收款條件為出貨前 10 天或出貨後 60 天內以電匯收款，國內客戶則為出貨後 30~70 天收款。

(2) 上開管理服務收入係提供管理諮詢服務，並依所投入之實際成本加計 10% 收取服務收入。

## 2. 進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商品購買：		
珠海威森	\$ <u>154,205</u>	\$ <u>214,398</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子公司購買。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一般廠商為月結 30~90 天內付款。

## 3. 應收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HEP GmbH	\$ 44,497	\$ 53,034
珠海威森	18,923	22,584
其他關係人	-	416
	<u>\$ 63,420</u>	<u>\$ 76,034</u>

## 4. 應付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珠海威森	\$ <u>16,390</u>	\$ <u>13,714</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一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5. 其他應付款-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u>798</u>	\$ <u>437</u>

上開其他應付款係關係人代本公司墊付之款項。

## 6. 其他應收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u>-</u>	\$ <u>28</u>

上開其他應收款係本公司代子公司墊付之款項。

7. 其他應付款-非流動(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珠海威森	\$ 8,369	\$ 37,367

本集團之子公司-珠海威森部分應收帳款逾期轉列催收款項，經本集團與銷貨客戶及其最終客戶三方協商後，由最終客戶暫付上述催收款項總額作為日後與該客戶交易之承諾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倘若銷貨客戶營運不善仍無法支付貨款，則將以該保證金與債權互抵，民國 105 年度因銷售客戶營運不善無法支付貨款，該債權、債務之法定義務經取得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得互抵，以致將該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6,848 與債權(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於合併報表互抵。於民國 109 年度，珠海威森接獲法院判決，宣判部分款項失去法律追索權，故珠海威森認列呆帳費用，並沖銷應收帳款。本公司亦據此沖轉其他應付款-非流動，並認列其他收入。

8.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對子公司放款(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A. 期末餘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	\$ 24,049

B. 利息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子公司	\$ 886	\$ 82

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按月償還，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 4.75%收取。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056	\$ 11,245
退職後福利	424	111
離職福利	894	-
總計	\$ 11,374	\$ 11,35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 34,485	\$ 34,485	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物	100,877	107,010	借款擔保
	<u>\$ 135,362</u>	<u>\$ 141,495</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 (二)承諾事項

無此情形。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亦等於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

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66,204	\$ 195,044
資產總額	\$ 561,953	\$ 689,217
負債資產比率	12%	28%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9,707	\$ 126,5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0,741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12
應收帳款	11,369	17,4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420	76,034
其他應收款	2,930	1,89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4,077
存出保證金	814	1,635
	<u>\$ 238,240</u>	<u>\$ 358,543</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566	\$ 116,219
應付帳款	982	1,29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390	13,714
其他應付帳款	18,302	15,197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798	437
存入保證金	647	647
	<u>\$ 47,685</u>	<u>\$ 147,506</u>
租賃負債	<u>\$ 1,984</u>	<u>\$ 936</u>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歐元、美元、人民幣及港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單位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歐元、美元、人民幣及港幣支出的預期交易。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63	28.43	\$ 27,378	\$6,855	29.93	\$ 205,170
歐元：新台幣	1,235	34.82	43,003	1,519	33.39	50,719
港幣：新台幣	573	3.64	2,086	759	3.82	2,899
人民幣：新台幣	20,979	4.35	91,259	17,199	4.28	73,612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 321	35.22	\$ 11,306	\$ 481	33.79	\$ 16,253
美金：新台幣	594	28.53	16,947	511	30.03	15,345
港幣：新台幣	100	3.70	370	-	-	-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2,631 及 \$6,253。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4	\$ -	1%	\$2,052	\$ -
歐元：新台幣	1%	430	-	1%	507	-
港幣：新台幣	1%	21	-	1%	29	-
人民幣：新台幣	1%	913	-	1%	736	-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113	\$ -	1%	\$ 163	\$ -
美金：新台幣	1%	169	-	1%	153	-
港幣：新台幣	1%	4	-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短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假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1 及 \$232。

####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評等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

- 款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並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權活動之債權。
- H.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逾期 181 天以上之應收款項累計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405 及 \$1,405，其餘應收款項以預期損失評估後，可能發生之減損損失微小。
-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及12月31日	<u>\$ 1,405</u>
	<u>108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及12月31日	<u>\$ 1,405</u>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202,964</u>	<u>\$ 187,138</u>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

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0,590	\$ -	\$ -	\$ -	\$ -
應付帳款	982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390	-	-	-	-
其他應付款	18,302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98	-	-	-	-
租賃負債	749	749	561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16,646	\$ -	\$ -	\$ -	\$ -
應付帳款	1,292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714	-	-	-	-
其他應付款	15,197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37	-	-	-	-
租賃負債	939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一)10。

####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9、10)	實際動支 金額(註9)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8)	備註
0	東林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威森電子(珠海)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43,660	\$ 43,660	\$ -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198,300	\$ 247,87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法令規定將逾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其公司淨值40%。

註8：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其公司淨值50%。

註9：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係依原始交易匯率計算。

註10：期末餘額與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相同。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P GmbH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131,475)	58%	出貨後60天以電匯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出貨前10天或出貨後90天內T/T收款	\$ 44,497	59%	註2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154,205	90%	採月結30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廠商為月結後15-60天T/T付款	( 16,390)	94%	註2

註1：交易價格依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移轉計價政策價格辦理。

註2：合併報表已沖銷。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P GmbH	1	銷貨	\$ 131,475	比照一般客戶計價，採出貨後60天以電匯收取	28%
0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P GmbH	1	應收帳款	44,497	採出貨後60天以電匯收取	7%
0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	1	進貨	154,205	交易價格係雙方議定，採月結30天內付款	3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 48,987	\$ 48,987	1,023,615	63.31	\$ 91,217	(\$ 8,250)	(\$ 5,224)	註2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73,341	73,341	7,334,127	100	63,437	( 2,474)	( 2,474)	註2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21,562	21,562	593,145	36.69	47,985	( 8,250)	-	註1、2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HEP GmbH	德國	銷售及研發新型電子元器件	31,733	31,733	-	100	49,311	2,839	-	註1、2

註1：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2：合併報表已沖銷。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	生產新型電子元 器件及銷售產品	\$ 36,642	2	\$ 42,737	\$ -	\$ -	\$ 42,737	(\$ 10,923)	100	(\$ 10,923)	\$ 98,966	\$ -	註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字，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威森電子(珠海)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港幣9,976仟元。

註4：合併報表已沖銷。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1)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註2)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2,851	\$ 128,518	\$ 297,449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9,886	\$ 69,149	\$ 38,063

註1：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字，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3,677仟元及港幣6,479仟元，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2,428仟元。

註2：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煜喆	4,840,000	15.77%
豐悅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2,000	9.78%
東方卓越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2,655,583	8.65%
東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589,000	8.43%
詠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39,351	5.66%
劉潔芝	1,678,000	5.46%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99
		含JPY	541 仟元，匯率 1 : 0.274		
		含RMB	70 仟元，匯率 1 : 4.352		
		含HKD	5 仟元，匯率 1 : 3.643		
		含EUR	4 仟元，匯率 1 : 34.82		
		含PHP	1 仟元，匯率 1 : 0.00		
		含USD	1 仟元，匯率 1 : 8.43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52,008
		含JPY	190 仟元，匯率 1 : 34.82		
		含HKD	193 仟元，匯率 1 : 3.643		
		含USD	489 仟元，匯率 1 : 28.43		
		含RMB	16,786 仟元，匯率 1 : 4.352		
		含EUR	39 仟元，匯率 1 : 34.82		
定期存款					7,000
		到期日：110.1.23~110.3.13			
		利率：0.35%~0.41%			
				\$	159,707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客 戶		\$ 5,920	
B 客 戶		2,280	
C 客 戶		1,304	
其他		3,270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12,774	
減：備抵損失		( 1,405)	
		\$ 11,369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 457	\$ 185
製成品		1,170	845
		1,627	\$ 1,03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93)	
		\$ 834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	總價		
CHUAN WEI ELECTRONICS CO., LTD.	4,189	\$ 88,779	-	\$ 7,661	-	(\$ 5,223)	4,189	\$ 91,217	-	\$ 91,217	無	
東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971	64,625	-	1,286	-	(2,474)	12,971	63,437	-	63,437	無	
		<u>\$ 153,404</u>		<u>\$ 8,947</u>		<u>(\$ 7,697)</u>		<u>\$ 154,654</u>		<u>\$ 154,654</u>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貸款機構</u>	<u>摘要</u>	<u>借款金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u>	<u>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u>
上海銀行	信用借款	<u>\$ 10,566</u>	109.12.18~110.4.16	0.79%	美元\$ 1,000	無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仟個)	金	額	備	註
LED DRIVER		911		\$	130,306		
安定器		374			82,692		
其他		17,410			15,185		
勞務收入					17,113		
營業收入總額					245,296		
減：銷貨退回				(	1,717)		
銷貨折讓				(	785)		
營業收入淨額				\$	242,794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直接原料：					
期初原料	\$		414		
加：本期進料			7,855		
原料領用轉費用			-		
減：期末原料	(		457)		
出售原料成本	(		7,812)		
本期耗用原料			-		
期初在製品			-		
加：託外加工			-		
減：期末在製品			-		
製成品成本			-		
期初製成品			868		
加：本期購進製成品			163,450		
製成品領用轉費用	(		533)		
減：期末製成品	(		1,170)		
進銷成本			162,615		
出售原料成本			7,812		
製成品報廢			9		
存貨回升利益	(		72)		
營業成本	\$		<u>170,364</u>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8,939	
運 費		2,185	
保 險 費		1,117	
各 項 攤 提		2,113	
認 證 費 用		1,283	
其 他 費 用		6,114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 均未超過總額之5%
		<u>\$ 21,751</u>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包含董事酬金)		\$ 25,554	
折 舊		2,849	
勞 務 費		13,941	
其 他 費 用		11,313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 均未超過總額之5%
		\$ 53,657	

東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7,105	
折 舊 費 用		4,662	
保 險 費 用		1,840	
其 他 費 用		5,199	每一零星科目餘額 均未超過總額之5%
		\$ 28,806	